

福州市晋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

榕晋文体旅〔2026〕111号

关于晋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

因人事变动及工作需要，现将文体旅局领导工作分工如下：

一、局领导分工安排

林 静 党组书记、局长

全面主持区文体旅局（区文物局）全面工作。

李寿廷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负责古厝保护、文物保护、博物馆（文物类）、乡村振兴（文物）、文化市场日常检查监督、行政审批、扫黄打非、扫黑除恶、安全生产、非法集资、反恐、党建、党务、为民办实事、志愿服务、国防、“双拥”、扶贫等工作，协助做好文明创建、全域旅游创建工作，联系寿山石馆，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负责市场管理科（行政审批科）、安办、扫

黑办、文物办（文物科）、机关党支部

潘 沁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负责政府采购、公车管理、机关效能、干部考察、绩效考核、人事组织、财务、档案、保密、信息和政务公开、精神文明、文明创建、固定资产管理、人大政协提案（议案）、信访和 12345 工作、意识形态、综治平安建设、文化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、乡村振兴（文化）、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等日常检查监督、党风廉政、纪检监察、招商、卫健、统计、文旅经济、防汛抗旱等工作，协助做好文明创建、全域旅游创建等工作，联系乡镇（街道）综合文化站，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办公室（档案室、财务科、人事科）、文化旅游科、文化馆、图书馆、非遗保护中心、海峡寿山石研究院

黄进财 党组成员、区少体校校长、区青少中心主任

负责体育、数字城管、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等日常检查监督、工会、统战、妇女儿童、科技、社区、国土资源、环境保护等相关工作，联系老体协，完成局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分管科室：体育科、少体校、青少中心、工会

除上述工作分工外，局班子成员还承担局主要领导委托交办的有关工作，以上分工未述及的工作事项及今后新增的工作事项均以主管、牵头或临时机构办公室所在科室为依据，分别

归由相关局领导负责。

按照党风廉政建设、安全生产“一岗双责”要求，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对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及安全生产工作负责。

二、A、B角工作制度

为确保工作正常、有序、高效运作，局领导实行“AB角工作制”，即互为A、B角的局领导外出开会、学习、出访等活动期间，需要由B角出面处理工作的，相应的另一方应主动接替其分管及联系的工作，以及时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任务。当A角返回岗位时，B角应主动与A角做好工作交接。

具体如下：

党组成员书记、局长林静外出期间，由副局长李寿廷主持日常工作；

副局长李寿廷与副局长潘沁互为AB角；

副局长潘沁与区少体校校长、青少中心主任黄进财互为AB角；

对于特殊原因导致工作可能出现脱节时，根据具体情况统一协调。

福州市晋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

2026年6月5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报：区纪委监委驻教育局纪检组、区委宣传部、区政府办

抄送：区旅发中心、局机关各科室、区图书馆、区文化馆、
区青少中心、区少体校

福州市晋安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办公室 2026年6月5日印发
